

#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

## 交纳诉讼费用通知书

(2021)渝 0112 民初 9865 号

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：

重庆桥森实业有限公司诉(与)江西国匠汽车部件有限公司,湖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,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,广州吉中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,广州市永达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,你(单位)向本院提起诉讼/反诉/上诉/申请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一百二十一条、《诉讼费用交纳办法》的规定,你(单位)应当预交案件受理费/申请费7504.92元。你(单位)应当于收到本通知书次日起七日内预交上述费用。期满仍未预交的,按撤回起诉/反诉/上诉/申请处理。

特此通知。

缴款码: 50000022000030243371

手机短信交费链接:

<http://www.cqfygzfw.com/wsjf/public/ssf/query/50000022000030243371>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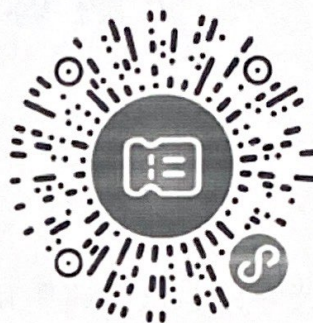
二〇二二年二月十四日

- 1 -





扫码交费（建行）



电子票夹

**交费方式提示：**

**一、现场交纳：**

当事人在受理案件的法院（含人民法庭）诉讼收费窗口使用 POS 机刷卡交纳。

**二、网上交纳：**

用手机微信或支付宝 APP 扫描《交纳诉讼费用通知书》上面的网上交费二维码，打开交费页面进行交纳；直接进入重庆法院“易诉”平台（登录网址 <http://www.cqfygzfw.com/dzfy>）和“易法院 APP”交费页面进行交纳；通过“渝快办”生活缴费中“法院诉讼费”进行交纳。网上交费二维码也可通过点击手机短信交费链接获取。

**三、银行网点柜台交纳：**（目前仅限到重庆市内的工、建、招、农商、华夏、中信、农业、平安、兴业、光大、三峡银行办理，以及重庆市外的工、建行办理）

当事人需持《交纳诉讼费用通知书》，通过现金、银行卡或对公账户开户行在工、建、招、农商、华夏、中信、农业、平安、兴业、光大、三峡银行的同行转账方式，到上述银行网点柜台交纳。

附：银行服务咨询电话 023—67500821（工行）63890443（建行）60363726（招行）61110314（农商）63784520（华夏）67084024（中信）63625340（农行）63369852（平安）86779853（兴业）67498487（光大）88170919（三峡）

**注意事项：**

1.在交费成功以后，如您需要《重庆市财政统一票据》，可以通过点击手机短信交费链接或进入重庆法院“易诉”平台和“易法院 APP”交费页面查看电子票据，直接下载打印。

